

壹、會議名稱：臺中市第 2 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 111 年第 6 次會議

貳、時間：111 年 7 月 29 日(星期五)下午 3 時

參、地點：Cisco WebMeetings 線上視訊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本府召開各類文化資產審議會(以下簡稱審議會)時，審議案件所屬當地居民、各級民意代表及相關團體，得依「臺中市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要點」規定申請旁聽。

(一)申請旁聽者，應填具申請書敘明申請人姓名、聯絡電話、地址、申請旁聽之案名等資料，並於審議會開始前 7 月 26 日以書面或傳真提出申請。逾期提出申請者，本府得不受理。

(二)本次審議會議預計於 111 年 7 月 29 日(星期五)召開，欲申請旁聽者(審議案一及二)請於 111 年 7 月 26 日(星期二)17 時以前將申請書送達臺中市文化資產處(403420 臺中市西區市府路 41 巷 19 號)或傳真至 04-22291875(傳真後，請務必電話確認是否收到傳真，聯絡電話：04-22290280#613)。經本府准許旁聽者，將於審議會開始前一天通知申請人。

(三)其餘注意事項請參閱「臺中市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要點」。

二、本次會議採視訊方式辦理，請請旁聽者於會議開始前下載 Webex 軟體：<https://www.webex.com/downloads.html>或手機 APP 搜尋 Cisco WebexMeetings，並於 2:40 將先行預備及測試相關設備。

三、旁聽人員應遵守下列事項：

(一)申請旁聽經核准者，將由工作人員引導線上旁聽。

(二)不得大聲喧鬧、鼓譟或其他干擾審議會進行之行為。

(三)不得於會場拍照、攝影、錄影或錄音。但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

(四)審議會進行委員討論前，旁聽人員均應離開視訊會議。

伍、臺中市第2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 111 年第 6 次會議案名

序號	案名
一、	審議案一： 歷史建築「舊省政府教育廳」定著範圍內建築物拆除規劃案
二、	審議案二： 神岡區「庄前里張宅門樓」列冊追蹤案(第二次提會討論)
三、	審查案一： 市定古蹟縱貫鐵路日南車站—補充修復及再利用計畫